



在通報仇恨犯罪或偏見犯罪時與 警察互動的建議

在報警時受害者與目擊證人應考量的事項

俄勒岡州全州通用偏見事件 應變專線

偏見事件應變專線（非緊急專線）

1-844-924-BIAS (2427)

週一至週五，上午 9 點至下午 5 點

提供 240 多種語言的口譯服務

我們接受所有傳譯電話

您可隨時在線上進行通報，網址為

StandAgainstHate.Oregon.gov

* 專線可協助**所有**仇恨犯罪的通報

* 即便在閱讀這些投影片之後，您也不一定要自己釐清所有事情

與警察互動的建議

我該向何處及該在何時進行通報？

- **告知警察機構犯罪事件發生的地點**
 - 即使您現在人在別州，您也應向犯罪事件發生該市鎮和該州的警察局報案
 - 您可透過電話報警
- **及時報警的重要性**
 - 有時候，證據（如錄影）很快便會消失
 - 有時候，訴訟時效會到期
- **警察機構沒有階級之分**
 - 如果您不喜歡犯罪事件發生地市鎮警察局的處理方式，縣警辦公室、俄勒岡州警、聯邦調查局 (Federal Bureau of Investigation, FBI)、俄勒岡州司法部 (Department of Justice, DOJ) 以及美國司法部 (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Justice, US DOJ) 並非市鎮警察局的上級
- **請在您感到自在的時間和地點進行通報**

與警察互動的建議

事前準備

- 要求在您感到自在的地點和時間會面
 - 您希望在家中、咖啡店、警察局或透過遠距方式會面嗎？
- 要求使用口譯員
 - 您最好在說話時非常清晰明瞭，同時要完全瞭解警察所說的話
- 要求您所需的無障礙服務
 - 「我是殘障人士且我要求使用合理的便利設施」
- 要求由您所信任且可協助您處理事宜的人陪伴您
 - 您必須年滿 15 歲以上
 - 可協助您處理事宜的人必須年滿 18 歲以上且不得是目擊證人

與警察互動的建議

事前準備

- 列出您希望納入報告中的事項
 - 日期
 - 時間
 - 具體言語 / 行為
 - 偏見指標
 - 目擊證人，包括您曾告訴過的其他人
 - 先前事件
- 列出您所持有的疑問
- 請記得，您不需要解決問題，甚或不需要掌握任何線索

與警察互動的建議

事前準備

檢視偏見指標清單

- ❑ 受害者在種族、膚色、族裔、性別、性別認同、原國籍、宗教、性向、殘障狀態或其他文化表現方面的差異（不論是真實的差異還是嫌犯所認知的差異）。
- ❑ 受害者曾參加提倡或倡導特定族群或身分的活動。
- ❑ 事件碰巧與某節日或對受害者或嫌犯所屬族群而言具有特殊意義的某日子同一天發生。
- ❑ 嫌犯有與偏見有關的言語、書面陳述或肢體語言。
- ❑ 嫌犯的衣服、本人或物品留在事發現場，且上面有與偏見有關的圖畫、標記、符號和塗鴉。
- ❑ 留下的物品、文字訊息或東西顯示是由有組織的仇恨團體所為（例如：白袍頭套、燃燒的十字架、絞索等）。
- ❑ 先在曾有人在相同地點犯下偏見犯罪行為。
- ❑ 該地點對該族群而言代表一個安全、特殊、集會或神聖的空間。
- ❑ 受害者或目擊證人認為該事件的動機是出自於偏見。
- ❑ 嫌犯先前曾參與類似事件或者是有組織之仇恨團體的成員 / 關係人士。
- ❑ 嫌犯曾參與現場和 / 或網路上的仇恨活動。
- ❑ 受害者先前曾因屬於目標族群而遭到騷擾或言語暴力。
- ❑ 該事件缺乏其他動機。

與警察互動的建議

報警

- 使用「仇恨犯罪」一詞，而不要使用「偏見」一詞
 - 仇恨犯罪普遍較為人所知
- 具體描述您如何知道自己成為目標對象
 - 說明您所聽到的確切誹謗內容
 - 解釋該言語如何攻擊您真實的身分或別人認為您所具有的身分
 - 說明任何偏見指標
 - 說明您的所在地點或日期（如相關）
 - 說明您所看到並與仇恨有關的任何衣服、符號、標誌或刺青
- 分享任何及所有細節（聲音、氣味、肢體語言等）
 - 這可能可連結至其他犯罪事件，或者可為偏見行為提供相關動機
- 通報財物損害或損失並註明具體的金額 / 價值
 - 無價 / 情感傷害 = \$0
 - 損害 / 損失的價值可決定哪些罪行可被起訴

與警察互動的建議

報警

- 通報疼痛狀況
 - 別逞強
 - 根據俄勒岡州法律規定，沒有疼痛 / 受傷便代表無法控訴攻擊行為
 - 疼痛的程度（疼痛是否持續、傷勢是否影響您的身體機能 / 動作可決定哪些罪行可被起訴）
- 引用法規
 - 偏見事件：[ORS 147.380](#)
 - 第二級偏見犯罪：[ORS 166.155](#)
 - 第一級偏見犯罪：[ORS 166.165](#)
 - 出示絞索以表示恐嚇：[ORS 163.191](#)
- 沒有人為您轉介偏見事件的專線嗎？分享您所知資訊，並讓犯行者負責
 - [ORS 147.380\(2\)](#) 規定，警察必須為偏見事件的受害者轉介符合資格的當地受害者服務或是全州通用偏見事件應變專線

事件動機部分出自於偏見

- 針對俄勒岡州的偏見犯罪，仇恨或偏見可能是導致犯罪的動機之一；但其不一定是犯行者的*唯一*動機。
 - 例如，駕駛人可能因為對您的駕駛方式感到「憤怒」，因此蓄意撞您的車，然後說誹謗您的話，這可構成偏見犯罪。

State v. Hendrix, 107 Or. App. 734 (Or. Ct. App. 1991)，由俄勒岡州最高法院 複審 確認 (314 Or. 170 [1992]) {

「被告在沒有引用任何法源的情況下也主張，州政府必須證明，一名或多名犯行者的*唯一*或*主要*犯行動機是因為其所認知的受害者種族、膚色、宗教、原國籍或性向。我們有異議...立法機關在立法時沒有明確規範非法動機要佔多少比例才足以構成恐嚇罪。就表面而言，恐嚇法規定，當受到禁止的行為是受到非法動機的任何影響時，便會產生刑事責任。」

與警察互動的建議

報警

- 請警察寫報告。
- 在報警期間或報警後立即進行記錄
 - 負責處理的警員全名是什麼？ 臂章編號是多少？
 - 哪一個警察機構作出回應？
 - 向警員索取名片
 - 詢問案件編號和電腦輔助派遣 (Computer-Aided Dispatch, CAD) 編號
 - 記錄您報警的時間
 - 向目擊證人詢問其姓名和聯絡資訊
 - 將目擊證人的車牌號碼寫下來

與警察互動的建議

跟進

- 詢問後續流程及時程表
- 詢問如何與警員、檢察官或受害者代表取得聯繫
- 您可指定其他人擔任警察跟進時的主要聯絡人
 - 如果警察有證據方面的問題要詢問您，他們可能仍需與您洽談
- 詢問如果發生其他犯罪行為或事件該怎麼辦
- 記錄每次跟進的互動資訊

想要知道民權主管單位的最新消息嗎？請追蹤我們的社交媒體！ 